

## 江苏华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6 月 29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盛龙才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32,6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6.06%。

## 二、 议案审议情况

### (一) 审议通过《关于股东盛龙才为江苏华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为增加公司流动资金，公司拟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申请金额不超过人民币伍佰伍拾万元的银行贷款，最终以银行实际批准的借款金额为准。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盛龙才为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且免于支付担保费用。

为增加公司流动资金，公司拟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申请金额不超过人民币壹仟万元的银行贷款，最终以银行实际批准的借款金额为准。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盛龙才为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且免于支付担保费用。

为增加公司流动资金，公司拟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申请金额不超过人民币柒佰万元的银行贷款，最终以银行实际批准的借款金额为准。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盛龙才为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且免于支付担保费用。

同时，为提高工作效率，保证办理手续的及时性，公司董事会拟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借款合同、抵押担保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600,000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江阴盛江投资有限公司、盛龙才、盛龙娟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华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江苏华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